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HEALTHWISE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智能健康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48)

有關 盈利警告之 補充公告

茲提述中國智能健康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九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本集團二零二二年半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盈利警告。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本公司謹此向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下列補充資料。

根據董事會目前可得最近期資料，本集團預期錄得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介乎約15,000,000港元至約23,000,000港元，而於二零二一年半年度則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37,000,000港元。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智能健康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李雄偉

香港，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李雄偉先生(主席)、張國偉先生(副主席)、梁奕曦先生、勞明韻女士、謝自強先生及袁輝霞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黎學廉先生、連偉雄先生及黃德銓先生。